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3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3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
基金主代码	377530
交易代码	3775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49,417,606.6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把握资产轮动、产业策略与经济周期相联系的规律,挖掘经济周期波动中强势行业中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力求在景气的多空变化中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国际经验表明,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产业发展存在周期轮动的现象。某些行业能够在经济周期的特定阶段获得更好的表现,从而形成阶段性的强势行

	业。在股票市场中表现为行业投资收益的中长期轮动，处于各行业的不同企业也面临不同的投资机会。本基金通过把握经济周期变化，依据对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景气度及市场波动等因素的综合判断，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策略、行业配置策略与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相结合，精选强势行业中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个股，力求无论在多空市场环境下均能获得稳健的超额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管理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的较高风险品种，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3年7月1日-2013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99,044,823.40
2.本期利润	544,601,718.4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9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328,863,712.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6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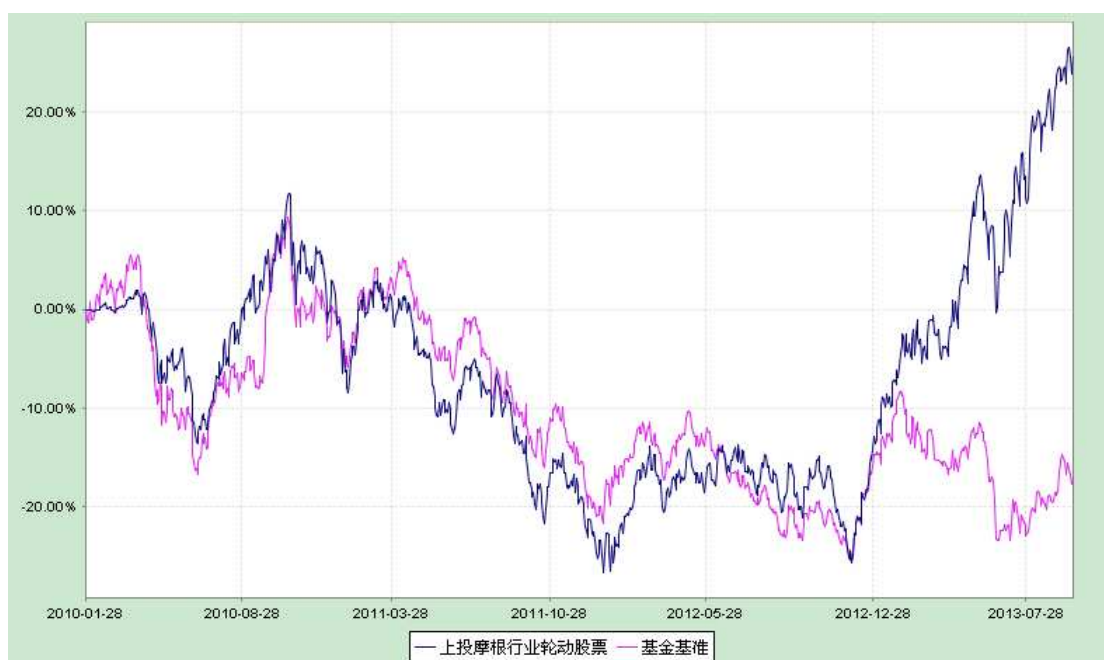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00%	1.38%	7.66%	1.15%	13.34%	0.2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 年 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自 2010 年 1 月 28 日至 2010 年 7 月 27 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1 月 28 日。图示时间段为 2010 年 1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冯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副总经理兼A股投资总监	2011-12-7	-	13年	北京大学管理科学硕士。2000年至2004年，先后任职于长城证券、华安基金和华泰联合证券（原联合证券），从事投资银行、投资顾问和投资管理等相关工作；2004年至2010年，任职于华宝兴业基金，先后任基金经理、国内投资部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0年7月，任华宝兴业收益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7月，同时担任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8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A股投资总监。2011年12月起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及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分析，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共计发生1次，为指数基金在建仓期被动跟踪标的指数和其他投资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 季度 A 股市场依然呈现出结构性的特征，市场的系统性机会难寻，但部分行业和个股表现良好，创业板指数创出新高，以传媒为代表的若干行业指数表现非常突出。因此，在正确判断宏观经济和政策动态的前提下，通过深入理解行业和挖掘个股来构建组合，依然能够取得超越市场的收益。

3 季度本基金在信息服务、交通运输、新型升级消费品和消费方式等方向上提高了配置；出于对基本面变化的判断，降低了医药、房地产、电子等行业的配置比重，同时把握了市场对改革的强烈预期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在自贸区、人口政策变化、金融改革等相关投资线索方面有所布局。组合整体上在保持适度均衡的基础上强化了基本面优秀的行业的配置。

年内最后一个季度，我们认为市场总体的运行逻辑不会发生变化，在经济基本平淡的环境下，只有代表新型生产力的行业、具备竞争力的企业才能获得良好发展。我们会选择所在行业容量具备较大扩展空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企业作为重点研究和投资标的，关注新技术对原有产业格局的改变，关注制度变革对企业机制的促进，特别看好信息服务、信息设备、环保、新型消费品等领域，并且将继续把握改革带来的投资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1.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7.66%。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84,371,791.55	90.54
	其中：股票	3,084,371,791.55	90.54
2	固定收益投资	129,745,000.00	3.81
	其中：债券	129,745,000.00	3.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4,181,796.40	4.23
6	其他各项资产	48,281,946.30	1.42
7	合计	3,406,580,534.25	100.00

注：截至2013年9月30日，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为3,328,863,712.69元，基金份额净值为1.256元，累计基金份额净值为1.256元。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926,089.42	0.09
B	采矿业	23,401,115.48	0.70
C	制造业	2,026,890,172.46	60.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638.46	0.00
E	建筑业	29,926,525.65	0.90
F	批发和零售业	77,621,041.26	2.3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0,838,133.32	1.5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302,527,317.48	9.09
J	金融业	230,960,175.25	6.94

K	房地产业	142,696,646.89	4.2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220,307.28	1.3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040,483.13	2.4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2,582,836.39	0.6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8,738,309.08	1.46
S	综合	-	-
	合计	3,084,371,791.55	92.66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41	歌尔声学	3,932,833	166,280,179.24	5.00
2	600406	国电南瑞	11,361,089	164,167,736.05	4.93
3	002038	双鹭药业	2,659,162	148,514,197.70	4.46
4	000661	长春高新	1,242,027	137,007,998.37	4.12
5	600527	江南高纤	18,588,593	136,440,272.62	4.10
6	002191	劲嘉股份	7,746,010	94,268,941.70	2.83
7	002565	上海绿新	6,240,485	91,672,724.65	2.75
8	002648	卫星石化	2,853,627	84,667,113.09	2.54
9	000800	一汽轿车	5,803,098	77,007,110.46	2.31
10	002353	杰瑞股份	1,064,692	74,613,615.36	2.2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09,000.00	0.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9,736,000.00	3.6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9,736,000.00	3.6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29,745,000.00	3.9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0245	12国开45	800,000	79,888,000.00	2.40
2	120318	12进出18	200,000	19,982,000.00	0.60
3	130218	13国开18	200,000	19,866,000.00	0.60
4	019307	13国债07	100,000	10,009,000.00	0.3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长春高新，股票代码：000661）于2013年9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分的决定》（下称：《决定》），《决定》指出：1、长春高新间接控股股东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向长春高新借款550万元，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且长春高新对此未予披露。2、长春高新间接控股股东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总公司的关联人及其子公司长期非经营性占用长春高新资金2974.62万元。上述款项均已收回。鉴于上述违规事实，依据有关规定，决定对长春高新及其董事、独立董事、时任董事、监事、财务总监予以通报批评的处分，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并抄报有关部门。

对上述股票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在投资长春高新前严格执行了对上市公司的调研、内部研究推荐、投资计划审批等相关投资决策流程。上述股票根据股票池审批流程进入本基金备选库，由研究员跟踪并分析。上述事件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视为，认为上述事项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因此，没有改变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

除上述股票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余前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末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13,082.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40,000.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310,569.38
5	应收申购款	33,418,293.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8,281,946.3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20,372,899.4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62,341,769.7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33,297,062.5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49,417,606.64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公司管理基金情况

无。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8.1.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8.1.2.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8.1.3.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8.1.4. 《上投摩根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8.1.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1.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